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0月13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及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10月23日上午10时在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B座14楼会议室以现场+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孙伟挺先生主持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1、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15年10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2015年10月2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2、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六孚纺织工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六孚”）为公司合并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公司主要融资平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〇一五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新疆六孚纺织工业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六孚”）向农业银行借款30,000万元提供担保。

因新疆六孚业务发展需要，经与农业银行协商达成新的融资意向，公司拟新

增为新疆六孚向农业银行借款 20,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36 个月。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的公告》详见 2015 年 10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详见 2015 年 10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华孚（越南）实业独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降低公司主要原料境内外差价对成本的影响，充分利用当地劳动力成本较低的优势，减少国际物流费用，有效规避关税壁垒，提高成本竞争力和东盟市场的服务能力，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华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华孚”）于 2014 年设立了华孚（越南）实业独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南华孚”）。

为进一步充分利用越南作为 TPP 成员国的优势，提高公司在东盟市场的竞争力，香港华孚拟向越南华孚增资 7,000 万美元。增资完成后，越南华孚注册资本金将从 3,000 万美元提高至 10,000 万美元。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华孚（越南）实业独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详见 2015 年 10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http://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

特此公告。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